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西安民生”）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西安民生于 2016 年 9 月完成收购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南供销大集”）的重大资产重组，海南供销大集已成为西安民生的全资控股子公司。随着重组后公司规模的增长，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不适应实际情况。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联交易事前认可

公司就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征求独立董事认可，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此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本次交易的公允性

调整之后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风险可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

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增资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西安民生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供销大集控股”）及供销大集全资控股子公司海南大集网络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大集网贸”）拟分别出资 18,000 万元，共同向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信航小贷”）增资。增资完成后，供销大集控股合并持有信航小贷 64.28%股权，将成为信航小贷的控股股东。因信航小贷与本公司同属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此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联交易事前认可

公司就此事项事前征求独立董事认可，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增资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增资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此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本次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以具备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账面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此页无正文，为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董事：武晓玲 白永秀 陈日进

2016 年 10 月 27 日